

2022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視覺藝術科

第二部：校本評核

自修生呈交作品集須知

1. 作品集目的在評核考生自行選定在一段時間內完成的作品中，所反映的藝術發展。考生須提交一個作品集作評核，作品集包括一本研究工作簿及兩件作品（藝術作品／評賞研究）。研究工作簿須展示探索兩件作品的意念及研究發展，並顯示與藝術創作／評賞研究相關的藝術評賞及研究過程。
2. 視覺藝術包括下列類別：
 - 繪描
 - 繪畫／版畫／浮雕
 - 攝影／混合媒介
 - 雕塑／陶藝／立體設計／裝置藝術(注意：所有立體作品須以攝影紀錄並裝裱供考評局審查)
 - 平面設計（包括電腦輔助設計）
 - 中國書法／西洋書法
 - 時裝設計／室內設計／出版設計／包裝設計
 - 評賞研究（例如美術與設計評論，比較藝術作品／藝術家，比較設計師／設計作品，比較美術史不同時期的美術與設計風格等）
 - 漫畫／連環圖／插圖
 - 動畫／多媒體（例如：網頁設計、錄像等）(注意：所有動畫／多媒體作品須附以平面分鏡圖(Storyboard)供考評局審查)

(注意：考生不應局限於模仿性的抄襲，以免限制了發展創意、想像或解決難題能力的機會。)
3. 自修生須在 **2022 年 1 月 7 及 8 日** 將作品集（真實作品）交往 **新界荃灣城門道 7 號地下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荃灣評核中心**（辦公時間：**2022 年 1 月 7 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12 時 30 分及下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2022 年 1 月 8 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12 時 30 分**）。立體作品須攝影或數碼影像彩色(A4 大小)打印，並以平面形式裝裱展示，否則該立體作品將不獲評分。動畫／多媒體作品須附以平面分鏡圖(Storyboard)，否則該作品將不獲評分。所有作品不能大於 A1 (594mm x 841mm)，並須以一作品袋 (portfolio folder／bag) 儲存呈交考評局。本局在任何情況下均無須承擔作品集損毀的責任。
4. 所呈交的作品須於考試年度的兩年內完成。所有作品須具考生簽名及註明完成日期。
5. 考生須填寫一申報書，聲明其呈交作品全屬考生自己創作。如有需要考評局會約見考生進行面試，以了解創作意念及過程。如有作弊，考生會被取消資格外，並會留下記錄。
6. 考生的作品集可能被甄選以不具名形式在考評局網站或公眾地方進行展覽，以作為教師及來屆考生的參考。如不同意此安排請用書面向考評局提出。

※有關作品集的其他資料，請參閱《2022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規則及評核大綱》及本局網頁 (https://www.hkeaa.edu.hk/tc/sba/sba_hkdse_elective/dse_subject.html?25&4)。